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立法會 蔣麗芸 議員辦事處  
Office of Dr Hon Chiang Lai-wan, LEGISLATIVE COUNCIL



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 
《2018年證券及期貨(專業投資者)(修訂)規則》小組委員會主席  
周浩鼎議員

傳真：3529 2837

周主席：

有關《2018年證券及期貨(專業投資者)(修訂)規則》事宜

本人於題述規則審議期間，對專業投資者之總資產門檻表示相當關注。現時法團及個人總資產界線分別為4000萬元及800萬元，惟該等門檻自2011年後未曾更改過，而2011-2017年期間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已上升約20%，私人住宅樓價指數亦上升一倍，不少法團及個人因為樓價大幅上升，卻因在換樓期間而誤成為專業投資者，大大增加了這些人士不受保障的風險，對這類投資者造成不公。

因此，本人促請當局儘快檢討及調整法團及個人資產的門檻以保障投資者。 肅此函達， 敬祝  
台安！

《2018年證券及期貨(專業投資者)(修訂)規則》小組委員會委員

蔣麗芸

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